附件1

成都市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项目申报书（2020年）

首批次名称：

申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手机）：

　　 申报日期：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成都市财政局制

成都市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项目申报表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生产（研制）单位名称 |  | 首批次产品名称 |  |
| 注册地所属区（市）县 |  | 生产地所属产业功能区 |  |
| 注册地址 |  | 生产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联系人 | 　 | 手机号码 | 　 |
| 2019年首批次产品销售总额（万元） |  | 申报补助金额（万元） |  |
| 产品所属《目录》版本及编号 |  | 是否获得省级、市级首批次应用补助或正在申报省级首批次应用补助 | □是 □否 |
| 应用单位情况 | 序号 | 企业名称 | 2019年采购金额 |
| 1 |  |  |
| 2 |  |  |
| 项目绩效情况 | 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
| 企业承诺  | 本公司承诺：上述填报内容及所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且本次申报产品从未获得四川省和成都市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包括正在申报省级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如有虚假，本公司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2020年 月 日 |
|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 （盖章） 2020年 月 日 | 区（市）县财政部门审核（盖章） 2020年 月 日 |

诚信申报承诺书

（参考）

本单位已认真阅读了XXX项目申报通知的全部内容，清楚并理解XXX项目申报的条件、材料、时间和程序等相关要求，现本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次申报的XXX项目真实，不存在伪造、变造、抄袭等虚假情形；

二、本次申报的项目资料真实、合法、有效；

三、本项目未曾享受过国家、省上或市级其他同类政策项目的奖补资金；

四、近三年未被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安全生产黑名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发生重、特大安全事故以及环境污染事故等“一票否决”事项。

本单位自愿接受主管部门、社会等对本单位的监督，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一、本申报书是按照《关于创新要素供给培育产业生态提升国家中心城市产业能级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成委发〔2017〕23号）及《关于印发贯彻〈创新要素供给培育产业生态提升国家中心城市产业能级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项目申报指南通知》（成经信财〔2017〕89号）《关于印发有效应对疫情稳定经济运行20条政策措施的通知》（成府发〔2020〕3号）要求制定，是申请2020年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项目的依据。

二、格式要求

（一）统一用A4纸，双面印刷。

（二）按照给定格式编写，除封面外，正文为方正仿宋简体。

（三）封面用白色厚纸，勿用塑料封皮，申报书统一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及页码。

（四）装订顺序：1．封面；2．成都市新材料首批次市场化应用补助项目申报表；3．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4．申请产品2019年销售/采购合同、清单及发票、货款到账凭证（复印件）；5. 用户应用报告；6.企业2019年度审计报告；7. 申请产品知识产权和自主品牌状况的有效证明文件；8. 省级以上资质机构出具的产品查新报告、产品鉴定意见；9. 省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资质认定的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检报告、特种设备行业产品许可证、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10.产品彩色照片一张；11.申报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三、本申报书未尽事宜，可另附文字材料说明。

四、复印件均加盖本单位（企业）公章，文件原件在项目审核、审计时使用。

附件2

成都市2020年市级新材料首批次补助项目汇总表

| 序号 | 区（市）县 | 企业名称 | 所属产业功能区 | 产品名称 | 对应《目录》版本及编号 | 产品实施内容（销售、购买情况） | 产品2019年销售总额 | 申请补助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